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的代理销售协议，从2017年6月21日起，上述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码：000110；C类份额代码：002513，以下简称“本基金”），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情况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联系人：萧浩然

联系电话：18575350996

二、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东莞证券

客服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1日